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6-008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新时达”)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2月26日下午19:00在上海市嘉定区新勤路289号公司二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2月17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到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德法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达机器人”)为促进机器人本体生产业务的持续高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机器人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拟向上海昱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昱硕”)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并于2016年2月26日与上海昱硕签署了相关的《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义路1518号房地产转让合同》。(以下简称“《交易合同》”)。

根据《交易合同》约定,上海昱硕将其名下的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义路1518号内的部分房地产(以下简称“交易标的”)转让给新时达机器人。上述交易标的所涉的土地面积为48186.1平方米,所涉建筑面积为14421.59平方米,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11500万元。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资金。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0)已刊登于2016年3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已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名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新时达机器人为促进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业务的持续高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机器人工程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拟向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昆山开发区”)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为此,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与昆山开发区签署了相关的《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投资协议》”),约定了以招拍挂竞购方式向昆山开发区购买土地使用权。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将指定子公司购买昆山开发区内约40亩(以实测为准)的50年土地使用权,购地价款约为896万元。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资金。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工程产品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1)已刊登于2016年3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已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名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晓奥享荣”)为促进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业务的持续高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机器人工程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晓奥享荣拟向昆山开发区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

为此,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与昆山开发区签署了相关的《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投资协议》”),约定了以招拍挂竞购方式向昆山开发区购买土地使用权。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将指定子公司购买昆山开发区内约50亩(以实测为准)的50年土地使用权,购地价款约为1120万元。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资金。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工程产品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1)已刊登于2016年3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已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名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1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2)已刊登于2016年3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9名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6年3月17日下午14:0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变频器新工厂一楼报告厅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6-013)已刊登于2016年3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

9名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6-009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2月26日下午21:00在上海市嘉定区新勤路289号公司二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2月17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到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强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监事会秘书与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对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此次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事项,能够全面解决其研发和机器人本体产品生产的场地需求,有利于公司顺利推进机器人产业化布局,抓住市场机遇,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3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对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此次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事项,能够全面解决其机器人工程类产品生产的场地需求,有利于公司顺利推进机器人产业化布局,抓住市场机遇,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3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关于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此次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事项,能够全面解决其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产品生产的场地需求,有利于公司顺利推进机器人产业化布局,抓住市场机遇,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3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6-010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新时达”)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议案》等,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随着机器人业务的不断开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达机器人”)现有在上海市嘉定区美裕路599号厂区内从事机器人本体生产的工作场地已无法满足扩大经营需求,为促进机器人本体生产业务的持续高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机器人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新时达机器人拟向上海昱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昱硕”)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并于2016年2月26日签署了相关的《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义路1518号房地产转让合同》(以下简称“《交易合同》”)。

根据《交易合同》约定,上海昱硕将其名下的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义路1518号内的部分房地产(以下简称“交易标的”)转让给新时达机器人。上述交易标的所涉的土地面积为48186.1平方米,所涉建筑面积为14421.59平方米,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11500万元。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资金。

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议案》。根据《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资金。

本次房地产购置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的企业名称:上海昱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交易对方的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尚学路225、229号4幢1639室

3、交易对方的法定代表人:葛忠良

4、交易对方的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5、交易对方的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咨询,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会务服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6、交易对方的出资人情况:上海昱硕系由上海马陆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陆资产”)独资设立,马陆资产由上海马陆农工商联合社独资设立,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沪宜公路2228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主要从事资产经营管理及实业投资。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所在位置: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义路1518号内,该交易标的与新时达思义路1560号厂区相邻。

2、交易标的所涉房地产权证情况:交易标的所涉全部资产已登记于上海昱硕持有的沪房地嘉字(2015)第027465号《房地产权证》上。根据《房地产权证》所记,土地权属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出让;用途为工业;宗地号为嘉定区马陆镇包桥村30/1丘;该宗地(丘)及使用权总面积为84759平方米;使用期限为50年(自2003年5月29日至2053年5月28日止);建筑物共7幢,建筑物总面积合计14732.86平方米。

3、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根据上海嘉定房地产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屋土地权调查报告书》,受让土地使用权面积为48186.1平方米,位于该宗地(丘)的南侧沿思义路区域。

(2)受让土地上的建筑物共6幢,建筑物面积合计14421.59平方米。

(3)此外,厂区电气照明系统、给排水系统、厂区中遗留的各类机械设备、空调系统、电线电缆、电气控制箱等,随同交易所涉房地产一并转让。

(4)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信评估”)为本次交易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092号《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资产购置所涉及的上海昱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房地产价值评估报告》,交易标的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评估值为11523.54万元,其中房产评估值2593.17万元,土地使用权评估值8930.37万元。

四、《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1、交易价格:参考银信评估的评估结果,商定交易标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1500万元。

2、付款方式:新时达机器人应于相关房地产权证过户手续完成且取得房地产权证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部交易款项,已支付的诚意金可抵充交易价款。

3、资产交付:已建成使用的区域可提前交付,东侧待建空地的移交将在新时达机器人取得房地产权证之日起的2个工作日内完成。

4、其他主要约定:

(1)上海昱硕保证依据《公司法》及国有资产管理等相关法律规定,其股东及上级资产管理机构已同意按合同项下转让总价款,出售其合法拥有并能够依法有权处置的土地使用权、已建厂房及其不可搬迁的设备、设施等资产。

(2)鉴于本次交易系在政府大力扶持新时达机器人推进机器人高新产业项目的背景下产生,故新时达机器人在受让交易标的后,将全部用于机器人高新产业项目的科研、生产,不得移作他用。同时项目投产后,将向交易标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纳项目产生的全部税金。

(3)新时达机器人将于取得房地产权证后3个月内,将其注册地址迁入交易标的所在地之内,并将在2017年起的连续三个税务年度内累计达到完成2500万元/年以上的税收目标。未完成约定税收指标的,上海昱硕有权配合政府要求新时达机器人补足。

(4)因本次交易发生的税、费由新时达机器人和上海昱硕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应缴税金须在对交易标的实施征管的税务所完税。

五、交易目的及影响

随着机器人各项业务的不断拓展,现通过租赁母公司美裕路工厂部分车间从事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方式已无法满足研发和生产的长期需求,场地条件已成为制约机器人业务进一步开展的一大瓶颈。因此,对机器人本体生产作出必要的场地补充,从而建设起具有产能优势的机器人本体制造基地,能够较快地满足新时达机器人尽快实现产业化布局的要求。

交易标的相关工厂设施具有较好的区位优势,且与新时达思义路1560号厂区相邻,配套设施较完备,能够更好地发挥与母公司的资源协同优势,抓住市场机遇,有利于加快机器人产业化步伐,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六、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新时达机器人和上海昱硕签署的《交易合同》,为拟购置房地产的框架性协议,上述房地产的受让尚需按照包括《上海市房地产登记条例》在内的有关规定,履行房地产交易过户及相关产权证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及时履行后续进展的信息披露工作,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义路1518号房地产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6-011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工程产品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新时达”)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关于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等,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随着机器人业务的不断开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达机器人”)现有在上海市嘉定区美裕路599号厂区内从事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工作场地已无法满足扩大经营需求。

由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晓奥享荣”)目前在上海市松江区租用场地开展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的生产经营,且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现有租赁场地亦逐步无法满足扩大经营需求。

为促进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和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业务的持续高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机器人工程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新时达机器人和晓奥享荣拟向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昆山开发区”)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和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

为此,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与昆山开发区签署了相关的《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投资协议》”),约定了以招拍挂竞购方式向昆山开发区购买土地使用权。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将指定子公司购买昆山开发区内约60000平方米(约90亩,以实测为准)的50年土地使用权,其中,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项目占地40亩,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项目占地50亩,购地总价款分别约为896万元和1120万元。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资金。

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和《关于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根据《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本次土地使用权购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土地使用权购置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江苏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位于江苏省昆山市北门路757号,其前身为于1994年9月经国家科技部批准成立的昆山国家星火技术密集区,2010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成为国内首家设在县级市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该园区目前定位于智能机器人和小核酸制药两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的打造。

三、目标地块的基本情况

1、地块位置:昆山开发区元丰路南侧、古城路西侧;

2、使用年限:50年;

3、用地性质:工业用地;

4、土地面积: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制造基地占地约40亩,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制造基地占地约50亩,以实测为准。

5、土地额定容积率:≥1.0

6、约定转让价格:每平方米人民币336元(即:22.4万/亩)

7、目标地块将以招拍挂竞购方式最终取得,出让方为江苏省昆山市国土资源局。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新时达将指定所属子公司购买昆山开发区内约60000平方米(约90亩,以实测为准)的50年土地使用权,其中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制造基地占地40亩,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制造基地占地50亩。

2、该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格为每平方米人民币336元(22.4万/亩),购地总价款分别约为896万元和1120万元。地块位于昆山开发区元丰路南侧、古城路西侧,昆山开发区协助新时达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3、新时达将指定新时达机器人和晓奥享荣在昆山开发区注册两家新公司,负责运营上述两个制造基地项目,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6000万元和8000万元。

4、上述两个制造基地项目投资总额预计分别为人民币20000万元和25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累计投资预计分别不低于人民币9000万元和10000万元,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预计分别不低于为11000万元和15000万元。

5、所购土地上将计划建造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共约72000平方米的建筑物,其中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项目占32000平方米,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项目占40000平方米,以实际规划为准。

6、昆山开发区在开工建设前对项目地块完成“七通一平”的基础设施配套,包括通水、通电、通路、通讯、通排水、平整土地等。

7、昆山开发区协助新时达在昆山开发区注册的新公司申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15%的优惠政策。

8、相关土地满足招拍挂条件的公示日不晚于2016年6月30日。

五、交易目的及影响

随着机器人各项业务的不断拓展,现通过租赁母公司美裕路工厂部分车间从事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方式已无法满足研发和生产的长期需求,场地条件已成为制约机器人工程业务进一步开展的一大瓶颈。因此,对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作出必要的场地补充,从而建设起具有产能优势的机器人工程产品制造基地,能够较快地满足新时达机器人尽快实现产业化布局的要求。

此外,随着智能制造业的逐步深化,为国内汽车智能化生产的发展带来良好契机。为抓住产业和政策机遇,加速企业规模化发展,晓奥享荣结合市场趋势、政策背景及自身优势,决定全力扩大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的产业规模,同时彻底解决租用场地对未来业务拓展可能带来的影响。因此,对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作出较为长远的场地规划,协同新时达机器人的工程业务,一起建设起具有产能优势的机器人工程产品制造基地,能够更好地发挥业务的协同优势,实现新时达机器人业务全面的产业化布局。

目标地块具有较好的区位优势,周边配套设施较为完备;同时,将机器人工程产品的制造业务归集到一地开展,更有利于发挥资源协同优势,抓住市场机遇,有利于加快机器人产业化步伐,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六、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与昆山开发区签署的《投资协议》,仅为拟购置土地使用权的框架性意向文件,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受让尚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相关规定,履行“招、拍、挂”程序,竞拍面积、竞拍金额、能否成功交易等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后续购买进展的信息披露工作,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6-012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含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2016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如下:

1、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

2、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3、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4、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公司(含子公司)2016年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40,000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以上授信申请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授信申请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6-013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决定于2016年3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00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纪德法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3月17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3月16日-2016年3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16日下午15:00至2016年3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变频器新工厂一楼报告厅。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出席人员:

(1)截止2016年3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含职工监事)、董事会秘书

8、列席人员:

(1)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1-3项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于2016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登记时间:2016年3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3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以2016年3月16日16:3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5、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邮编:200050。

2、会议联系电话(传真):86-21-52383305。

3、会议联系人:周小姐。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27

2、投票简称:时达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3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时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36252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201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3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如股东大会有临时提案,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对股东大会临时提案以投票方式(赞成、反对、弃权)进行表决。

七、特别提示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机器人本体生产的房地产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上海新时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智能化机器人柔性工作站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拟购置用于汽车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生产的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书签发日期:

注:1、持股数系以股东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股东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若未填上数目,则被视为代表全部以股东的名义登记的单位或自然人股份。

2、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如股东大会有临时提案,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对股东大会临时提案以投票方式(赞成、反对、弃权)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14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定于2016年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6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7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此次对外投资为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胡小龙、石磊已回避表决。

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8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南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6-015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医疗服务业务的发展,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寻求与公司有协同作用的合作企业,把握战略性投资机会,公司拟与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湖南长沙市合资设立“湖南南华健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530万元,占产业基金公司总股本的51%;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470万元,占产业基金公司总股本的49%。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产业基金公司成立和产业基金设立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等文件。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3号财信大厦701房;

3、法定代表人:胡小龙;

4、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5、经营范围:受托管理私募产业基金及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管理及咨询,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自有资产进行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房地产投资、风险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大股东